

证券代码：834227

证券简称：国联环科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 无锡国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8月2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8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李雄伟
- 6.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了表决和回避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无锡国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关于公司与无锡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无锡国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无锡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销售设备、提供服务，预计金额不超过 4000 万元。

2.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二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李雄伟、杨乐、蔡赟杰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无关联董事 2 名，少于 3 名。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同意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议案内容：

提议于 2019 年 9 月 11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无锡国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无锡国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7日